

常遇問題 — 「廣東省高等教育自學」考試

1. 請問有甚麼專業可供報考？

由於廣東省高等教育自學考試（下稱“自學考試”）提供多個不同專業的選擇，故有關各專業的詳情可到[廣東考試服務網](#)查閱。

2. 每年的考試和報名日期如何？

自學考試每年開考三次，分別為 1 月、4 月及 10 月。1 月考試的報名日期通常在前一年的 11 月中旬；4 月考試的報名日期通常為同年的 2 月下旬；而 10 月考試的報名日期通常為同年的 7 月中旬。確實考試及報名日期請考生密切留意考評局網頁。

3. 新考生報考時需攜備甚麼資料？

請注意，由 2020 年 1 月份自學考試起，香港考區將不再接受新生報名，只接受曾在香港考區參加自學考試的現有考生報考。從未在香港考區參加自學考試的新考生，可按照廣東省自學考試報考須知有關要求選擇廣東省任一地市報名及考試。

4. 現有考生報考時需攜備甚麼資料？

現有考生報考時需攜備香港身份證及准考證號辦理續考手續。考生須確保所提供的准考證號準確無誤。現有考生所持有的原卡片式准考證已不能作為參加自學考試的憑證。

5. 哪裡有自學考試的學習資料發售？

有關的學習資料目前只在國內發售。考生們可以向廣東國試出版物發行有限公司或廣東教育考試服務網“網上書城”查詢：

廣東國試出版物發行有限公司

地址：廣州市海珠區建基路 85、87 號廣東省圖書批發中心首層 1 號

電話：8620 3762 7787

傳真：8620 3762 6627

廣東教育考試服務網“網上書城”：<http://www.eesc.com.cn>

6. 考評局有否提供自學考試的課程？

本局並沒有提供任何課程讓考生準備有關考試。

7. 我曾在廣東省報考自學考試，並取得一些科目的合格，那我可否將考獲的成績轉至香港，繼續報考餘下的自學考試科目嗎？

如考生曾在香港考區參加自學考試，可在香港報考時攜同在廣東省考獲的自學考試單科合格證及准考證號，到考評局新蒲崗辦事處辦理轉至香港考試的手續。

如考生從未在香港考區參加過自學考試，則必須按照廣東省自學考試報考須知有關要求選擇廣東省任一地市報名及考試。

8. 何時收到准考證及考生須知？

自學考試已實行考生自行打印准考證並使用紙質准考證參加考試的辦法。

考生須於考試開始前 10 天至考試結束止，自行登錄[廣東省自學考試管理系統](#) 打印准考證。准考證必須使用 A4 呎寸白紙打印，嚴禁擅自塗改，持偽造、變造的准考證參加考試的，按違規處理。

考評局會約於考試前兩星期以電郵方式發放考生須知予考生。

9. 如何查詢考試成績？

考生須自行登錄[廣東省自學考試管理系統](#)查閱考試成績，考評局將不另郵寄成績通知單予考生。課程合格證書(如適用)則約於考試後七至八個星期寄予考生。考生亦可在考試後的五至六個星期在[廣東考試服務網](#)查閱成績。

10. 在哪裡可以獲得更多有關自學考試的資料？

網址：
<http://www.hkeaa.edu.hk/sthee> (考評局自學考試)
<http://eea.gd.gov.cn> (廣東省教育考試院)
<http://www.5184.com/> (廣東考試服務網)

電郵：
ie1@hkeaa.edu.hk

電話：
(852) 3628 8711 / 3628 8787 (考評局)
(8620) 3862 7855 (廣東省自學考試委員會辦公室)

(2019 年 10 月)